

聊斋闲品

## 明月夜

♣ 南山

金秋的一个傍晚，明月初升，我扛着锹，走在乡下的河堤上。我是这里的驻村干部，不管是农忙还是农闲，到地里走走成了习惯。

堤的一侧是条小河，夏末大雨，涨满河床。另一侧是庄稼地，晚熟的农作物长势葱郁。刚刚下过一场秋雨，堤上满是泥泞。有棵老柳树佝偻着腰，粗壮的枝干伏岸生长，直垂至地表。我顺着树干走下河堤，下面是个大水洼，这会儿风平浪静，映照着一轮明月，天空分外皎洁。想起夏末的那个夜晚，也是这样的月夜，这片水洼下面，似乎藏着一只怪兽，吐出一个个盆口大的水泡，一道道浑浊的水柱喷射而出。河水打着漩涡呼啸奔涌，河堤颤抖着仿佛向人们求救。快要溃口时，我带领千军万马的乡亲们，将一个个沙包、一车车石块投入激流，苦战一夜，终于保住了河堤，保住了良田和村庄。

我抚摸着老柳树，当时若不抱住它，我可能就会被洪水冲走。顺着田埂往前走，路边的野草已经长至齐腰，草丛中有着荧光闪烁，那应该是勤劳的萤火虫，在这寂寞的晚上，照亮我前行的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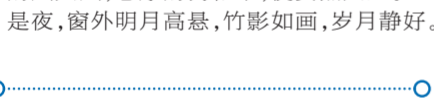
爬上一道连绵起伏的丘陵地，那是太行山的余脉，抗战时期，八路军太行支队在这里打了不少胜仗，这里是英烈鲜血染红的土地，丘陵上是一片黄豆地，月光下金黄一片，我将把豆荚轻轻地摇晃，豆荚哗哗作响，这是丰收的声音。

秋风吹来，金黄的豆叶铺满大地，如地毯般温暖。感冒初愈的我不禁打了个寒战，疲惫的我坐在地上，学着当地人的样子抓起豆叶，卷起一个烟棒子点烟抽起，烟气氤氲弥漫，四周便雾气腾腾起来。好像起雾了，恍若仙境。

不知什么时候，一条狗站在不远处警惕地望着我们。它或许在质疑一个头戴破草帽的人，深夜站在地里有什么不良企图？我向它打了一个“胜利”的手势。我们驻村干部经常走村串户，为防狗咬，统一了这是个“自己人”的暗号。果然，那狗摇着尾巴朝我跑来，友好地在我身上蹭了蹭，便一溜烟跑远了。

雾气越来越大，我的眼前突然出现无数个萤火虫，它们在空中飞舞，在我身边盘旋。我感到头晕目眩，想躺下睡个好觉。就在这时，雾中出现一只庞然大物，径直来到我眼前，这才看清是一头高约两米的大牛。我问这是谁家的牛，牛伸出舌头舔舔我的手算是回答。离此不远处，有一个叫鼎元的种牛场，我常去那里，和养牛的老田是好朋友，当然牛也认识我。牛俯下身，让我骑上去，我骑在热气腾腾的牛背，不愧是种牛，四蹄生风，直奔驻村大队部而去。

路的前方，无数个萤火虫提着灯笼在前方飞翔引路，身后一条狗奔跑断后。我顿觉两耳风声呼呼，腾云驾雾飘飘欲仙。到了队部，我躺在床上，想起今夜相遇，忘不了低在尘埃的老柳树，微小的萤火虫，忠厚的狗和牛，便安然入睡。



## 汴京赏菊

♣ 王全忠

金秋十月，风和日丽。几位年逾八旬的老朋友相约前往古城汴京看一年一度的菊花展，这是我20年来第五次到开封看菊展。

当年开封这座古城我有独钟。因为，年轻时曾在原开封县（现祥符区）朱仙镇工作五年，后来也经常到开封，目睹了这座城市日新月异的变化，特别是对仍然生活在这里的众多老朋友，有一种弥久如新的亲情。

当我们乘车来到位于中山大道北端时，用五颜六色菊花组成的两条中华龙跃入眼帘。两条巨龙精神抖擞、腾云驾雾般，意味着伟大的祖国正在腾飞于神州大地，中华民族将永远屹立于世界东方生生不息！

下车后，我们沿着布满菊花的大道，向菊展的中心龙亭大殿走去。

在这条大道上，两侧和道路中央，布满了五彩缤纷、争奇斗妍的菊花。各类获奖的菊花都摆放在突出的位置，将这条大道装扮得分外漂亮：五颜六色的菊花，在阳光的照耀下交相辉映，璀璨夺目。菊花在秋风中舒展，金黄的花蕊宛如点点繁星熠熠生辉，彰显了大自然的神奇魅力。

大道两侧的潘杨二湖，湖水清澈，碧波荡漾。数艘装饰华丽的龙舟，满载赏菊的游客在湖中穿行。

在巍峨庄严的龙亭周围的广场上，摆放着各式各样的菊花，呈现出一片花的海洋：红色的菊花似火焰般灿烂，白色的菊花如雪一样圣洁，黄色的菊花像金子般闪耀，紫色的菊花若水晶般碧玉，组合到一起，宛如一幅靓丽的水彩画。置身于花丛中，如梦似幻，不由得令人心旷神怡。老同学周满云、老同事樊喜凤和我的老伴，都仿佛忘记了年龄和疲惫，一边目不暇接地赏花，一边不停地用手机拍照。一场美好的菊展，使她们在精神和心态上年轻了许多。

当我们走进精品屋，瞬间被惊呆了：高端的精品获奖名菊琳琅满目，错落有致地摆放在观众眼前。清淡优雅的花香扑面而来。游客的赞叹声，专业相机的快门声此起彼伏。这里的精品名菊，鲜亮而挺拔。花瓣润如玉、轻如纱。一眼望去，就像天边的朝霞般美轮美奂，十分耀眼。这里的每株菊花，都令我们兴奋和陶醉。

菊花是我国数千年来传统名花，有“花中隐士”之称。和梅花、竹子、兰花并称为“四君子”，装点人间浪漫。一盆普通的菊花，可以让人心情焕发，一场高品质的菊展，可以让人心旷神怡。

不由得想起唐代诗人黄巢的诗句：  
待到秋来九月八，  
我花开后百花杀。  
冲天香阵透长安，  
满城尽带黄金甲。

灯下漫笔

## 波有旨酒

♣ 袁占才

菜馆的饭局我就不去了。遇了请酒，多少人拒邀用的是婉辞，找冠冕堂皇的理由，平白偏不，他找了一大堆理由，洋洋洒洒，写了封辞宴书。也真好，此后，多少人读了这辞宴书，该请的不请了，该去的不去。两个人两个极端。

酒香茶香，其香是饮出而非喝出。喝，把酒作了贯肠之物，多用以解渴过瘾；饮，多在口齿间停留品味。喝在中取乐，饮宜淡中动趣。“三碗不过冈”“一饮三百杯”，适于桃园结义，景阳冈打虎，那境界为醉卧沙场君莫笑，西出阳关无故人，风萧萧兮易水寒。肝胆相照，酣畅淋漓。如今太平盛世，信息畅达，大可不必这么喝了。相比之下，南方人比北方人斯文，北方人把酒事总说成“喝酒”，喝出的多是豪壮悲情；南方人则说饮酒、吃酒、呷酒或雅酒——我们去“雅雅”来。雅饮讲的是雅致、雅韵，成就是雅事，低斟浅酌中，酒不醉人人自醉，于是出脱几多风流才子、红尘佳人，衍出多少情殇。譬如李清照，本以为三杯两盏淡酒根本醉不了，突然就感觉屋外风起站不稳了，她的心中，对温暖的渴望，是何等的迫切。再如陆游，红泪之手，琥珀美酒，佳人在侧，看窗外柳树摇曳满城春色，端起一杯酒，让人生出了无限的感慨。

喝酒最是喝出境界的，当属曹操和刘备。



春风如画(国画) 贾发军

人与自然

## 走进水磨的原生部落

♣ 王守振

水磨村是嵩县大山深处的一个小山村，也是“养在深闺人未识”的一个小村落。入住的“水磨老家”民宿南一里许，入口处有一条蜿蜒而上的小道，其内天然原始，植被茂盛，山势险峻，蔚为壮观，成为旅游爱好者尤其是野游一族的新宠。

小道很快就没有了路踪，只好沿山涧踩着石块前行。高处的马尾松枝杈相连，踩不见天。粗壮的板栗树，果子像绣球一样毛茸茸的一片。一棵连一棵的山茱萸，树上果子密密匝匝。合抱粗的核桃树，尚是绿色的果子星罗棋布。沧桑的柿子树，地下落果随处可见，崖壁上的猕猴桃，已是鸡蛋般大小。

堰边一棵山梨树，稠密的果子早已把树枝压弯。一位大嫂骑在连翘树枝上忙碌，下面的一个编织袋已经装满。秋天收获的气息，在沟沟坎坎里，有的张杨展示着，也有隐藏的起来悄无声息……

顺着溪流踩着杂草石块谨慎前行，间或有大石头挡路。于是就地取材，随手捻拾一根较直的枯树枝，当成临时拐杖，既可帮助站稳上山的路，又能发挥打草惊蛇的作用，防止乱石里突然有蛇类出没。

细看脚下的植被，橘黄嫣红的金针花如金鸡独立，簇拥的锦葵竞相出彩斗艳。有一种叫不出名的植物，结了一串椭圆形带竖纹颇像微缩的西瓜。山石上粗壮树干下是一层厚厚的落叶，上面不时有一簇簇蘑菇出现。山韭菜从崖缝中钻出，开着白色韭菜花，叶厚秆壮。野百合虽然过了花期，但枝硕叶壮，似有一种植物，当地叫“大闺女腿”，查询得知是一种景天科景天属植物，株干高挑，手指般粗细，光洁鲜亮，叶片饱满，看着是一种高雅的花草，餐桌上则又能调成一道清脆的美食。

继续缘溪而上，很快就走进了一片竹林。翠竹密密麻麻一望无际，棵棵都如手腕般粗细，拔地而起，节节向上直插云天。在不少人眼里，竹子已不仅仅是一种多用途的植物，它还成了一种精神文化的象征，是人品清逸、气节高尚的君子形象。梅、竹、松并称“岁寒三友”，梅、兰、

竹、菊合称“四君子”，梅、竹、松、月、水构成“五清图”。唐代的王维，就曾“独坐幽篁里，弹琴复长啸”，表达自己清幽宁静、高雅脱俗的精神境界。宋代的苏轼，“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自己宁可生活艰难困苦，也不能失去高尚情操。清代的郑板桥说，竹子是“咬定青山不放松，立根原在破岩中。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意在表白自己并明示人们要坚守自己的信念，虚心、有节、秉正，即使在困难的环境中，也要像竹子一样把根深深扎在岩石的缝隙里，只要有一点土壤，就要繁盛、挺拔、刚直，就要内敛低调、无畏挑战、勇毅前行。

走着走着，实际上能认出来的植物不足十分之一，只惋惜上大学时学《植物分类学》的知识都又“还”给了老师。猛然间闻声而望，一帘瀑布出现眼前。但见溪水从悬崖上方的绿色缝隙里奔涌而出，飞溅玉股落入下方深潭。潭中一群一群的小鱼，皆若空游无所依，让人不由想起明代袁中道《西山十记》中“带以清泉，流水澄澈，洞见沙石。蕴藻蓂蕒，鼈走带牵，小鱼尾游，翕忽跳达”的画面。

突然一只黑色的凤蝶飞来，停顿在瀑布一侧的石壁上，扇动着硕大的翅膀，尤其是两个后翅下方长长的尾突，更显出凤蝶的奇异与美丽。说时迟那时快，又有几个青绿泛着金属荧光的昆虫世界大英雄，从远处飞了过来，在一块凸出于水面的石头上短暂停留，又起飞追逐嬉闹去了。

水潭上瀑布旁的石壁上，还有一个硕大的蜂巢，能看到马蜂们忙碌的身影。为了防止马蜂对外来者的袭击，惹不起但躲得开，走为上策。

返回的路上，又看到那位采摘连翘的村民大嫂。问她收获如何，她说早上趁凉快进山，到中午天热时下山，每天采摘的连翘可到200多元。去年她与孩子他爸每天采山茱萸，两个多月卖了10多万元呢。山里处处都是中草药，只要人勤肯吃苦，更高水平的小康生活就在眼前。

原生态的水磨老家，正是绿水青山的意境，也是美丽乡村的未来。

荐书架

### 《南宋行暮》：从历史视野审视南宋

♣ 胡珍珠

公元1189年，南宋最有作为的皇帝宋孝宗禅让皇位，其子赵惇登基称帝，是为宋光宗。宋光宗、宋宁宗父子统治南宋近36年，短短三纪，南宋却走上了从“欲有为”到“抵于亡”的历史下坡路。一个君临王朝五年而患有精神疾病的父亲，一个智力庸弱却被迫上位儿子。暗弱的君上治下，权臣便相继趁势登场……

著名宋史专家、上海师范大学虞云国教授的《南宋行暮：宋光宗宋宁宗时代》是一部以光宗、宁宗为传主的时代史，该书从更广阔的历史视野来审视宋光宗、宋宁宗的统治。

宋光宗和宋宁宗的统治时期，是南宋历史的转折点。宋光宗登基次年，惊闻后宫残酷血腥的杀戮事件，又在之后不久的典礼上遭遇狂风骤雨和火灾，接连的震撼激发了赵家的家族遗传病精神病，以至无力掌控政治，局面开始混乱，即便想

有所作为，也难有起色。宋宁宗虽然个人品质不错，但作为君主却智能平庸，晚年醉心修道炼丹，无法有效处理国家大事。权臣韩侂胄、史弥远几乎架空皇权，极力维持“傀儡”下的专政，朝政腐败愈加严重。长达30年的下坡路，让南宋失去了翻身的最后机会。

南宋历史的逆转成形于光宁时代：政治上，皇权的衰弱和权相的专政开始于这一时期。经济上，嘉定初年的纸币信用风潮标志着南宋社会经济的全面失衡。军事上，开禧北伐的溃败和嘉定之役的颓败预示了南宋在即将到来的宋蒙战争中的败局。思想上，理学的官学化反映了统治阶级在社会危机面前对新的统治思想的迫切需求。疯癫的父亲和庸碌的儿子一旦登上皇帝宝座，会带来怎样的灾难？这本历史下坡路上的帝王传记不可不读。

民间纪事

## 半斤油馍

♣ 杨书欣

一串记忆瞬间从我的脑海中飘出。30多年前，我们在县城的中学上学，为了补充营养，每天早晨学校会炸一些油馍卖给同学们。求学三年，这位老同学却没有买过一次油馍。

老同学给我讲了自己的故事。

11岁那年冬天，他陪父亲去十几里外的集市上卖菜，换取米面油盐。父亲答应他，等卖了柴回来时给他称半斤油馍。他已经大半年没有吃过油馍了，父亲答应他时，他嘴里的口水都流了出来。

父亲起床时，天还没有亮，四下里黑咕隆咚。外面，冷风揪着树梢使劲甩来甩去，树枝敲打着树枝，不断发出咔嚓的折断声。这是个周末，他蜷缩在暖和的被窝里，很久不愿露头。最终他还是从被窝里爬了出来，他禁不住半斤油馍的诱惑。

他和父亲各背了一捆干柴。父亲大捆他小捆，父亲在前他在后。他俩两个移动的黑黢黢的石块，弓着腰在漆黑的山间小路上艰难行走。

翻过一座山坡，又是一道山岭。实在走不动了，想想半斤油馍，歇一歇，他又把柴捆扛在了肩头。终于，天亮的时候，他们看见了集市。

柴很快就卖完了。称食盐，购大米，灌菜油，买针线，等把必需的东西准备齐全，父亲翻了翻口袋，只剩下两毛钱了。那时的集市上，只有一家油馍铺。半斤油馍三毛钱，半斤以下不卖，店家舍不得那一张包裹油馍的油纸。

金黄的油馍在油锅里翻滚着。旁边的托盘里，摆放整齐的油馍散发着诱人的香气。

隔着托盘，父亲嘟囔着，称两毛钱的。半斤三毛，三毛才称。店主的话，如一块生硬的砖头，冷冷地砸向他和父亲。

也许，父亲解释一下口袋里的窘迫情况，说不定散发着诱人香味的油馍就被油纸包裹着递到了他的手中。但是，父亲没有解释，转过头对他，人家不卖，下次赶集吧。

剩下的两毛钱买了什么，他依稀记得，父亲的背包里，又多了几盒火柴。也许，这才是父亲没有向油馍铺店主解释的真正原因。父

亲把从家里带来的玉米面花卷馍从背包里掏出来递给他，他没接，扭头穿过集市向家的方向跑去。

父亲的呼喊声渐渐赶上了他，他又累又饿，实在跑不动了。父亲再次把玉米面花卷馍递给他。他甩开父亲的手，语气比油馍铺店主的还硬。太阳已经爬高，温暖的阳光洒在山坡上，如一朵柔软的棉被。路边一处向阳的峭壁上，一丛野菊花竟然忘记了季节，欣欣然仰着一朵朵金黄的花朵。真好看，父亲指给他看。他不顾劳累爬上峭壁，把那丛野菊花一把给拽了下来。崎岖不平的山路继续向远方延伸，山路上，躺着一块从山崖上滚落下来的大石头，足有三四十斤重。幸好咱早上摸黑赶路没有被绊栽倒，父亲说着，用脚一蹬，石头滚到了路边的山沟里。栽倒了倒着，他跳进山沟，使出吃奶的力气，又把那块大石头放在了山路中间。

他气性大着呢。再去卖柴，父亲喊他，他不去。答应称一斤油馍也不去。中午，父亲从集市回来，果然给他称了一斤油馍。他没吃，油馍放在桌子上让人眼馋，他跳上桌子，把盛放油馍的篮子悬挂在房梁上。那一斤油馍他没吃，父亲也没吃，挂在房梁上，直到冰冷生硬。

后来，他外出打工做生意，渐渐有了钱，可以每天都有钱买到香喷喷的油馍。可是，父亲却去世了。这些年，不管在哪儿打井，但每年农历十月，他都要赶回家，掂一兜油馍到父亲的坟头，陪父亲说说话唠唠嗑。

同学讲着，眼泪不止地从眼角滚落。小院里，油馍的香气四处飘荡。远处的山头上，天蓝云白，菊花灿灿，那是同学的父亲安歇的地方。